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4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，会议于2019年6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黎慕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通过了以下议案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6,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履行了规定的程序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6,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6月11日